

不朽的科幻巨著大陆首次登场

水晶宫

前世

新武器

卫斯理

2

Weisili Xin Kehuan Xilie

新科幻系列

卫斯理◎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卫斯理新科幻系列(二)

中国戏剧出版社

(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

(邮政编码:100086)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

中国石化出版社印刷厂 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开

2002 年 1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 7-104-01348-2 / I·564 定价:19.80 元

目 录

水晶宫

序 言	3
第 一 章 两大豪富	5
第 二 章 海龙王招女婿	15
第 三 章 冰浸	26
第 四 章 黑暗	37
第 五 章 直立的水	48
第 六 章 大胆假设	59
第 七 章 攻城奇法	70
第 八 章 商谈	81
第 九 章 见你的鬼	92
第 十 章 知道秘密的人	103
第 十 一 章 开海眼	114
第 十 二 章 失败了	125

前 世

第 一 章 不见客的主人	139
第 二 章 产科护士的奇遇	150
第 三 章 飞来横财	161
第 四 章 惨死的过程	172

第五章	打到银行去的电话	183
第六章	寻人启事	194
第七章	王子	205
第八章	妓女	216
第九章	淫媒	227
第十章	替死鬼	238
第十一章	嗜杀狂魔	249
第十二章	另类遗传	260

新 武 器

自序		273
第一章	鄱阳湖神秘事件	275
第二章	金秀四嫂	286
第三章	唯一生还者的记述 (一)	297
第四章	唯一生还者的记述 (二)	308
第五章	白、金对话	319
第六章	永远的秘密	330
第七章	一个老姬	341
第八章	任务的性质	353
第九章	非常理推论	364
第十章	为甚么是鄱阳湖	375
第十一章	奉旨疯狂	386
第十二章	瘾毒	398

水晶宫

卫斯理新科幻系列（二）

令世人觊觎不已的成吉思汗墓，竟然出现在海底的‘水晶宫’中？传说让海龙王抓去当女婿的阿水，在失踪了三年多之后，又回到了人间，他带回来的奇特遭遇与经历，令本来并不相信这件事的卫斯理也大为惊奇，而正当所有的人都摩拳擦掌，计划在依同样的方式进入水晶宫时，却发生了一连串更怪异的事情……

序 言

《水晶宫》写的，还是成吉思汗陵墓的故事。这个“一代天骄”的葬身之处，是人类历史上的一个大谜，可能永远无法解开，所以也给人无穷的想像，这个故事，只不过是想像之一而已。

或许，还可以有想像之二之三之四……说不定其中有一个想像，将来被证明与事实相符，岂不妙哉！

卫斯理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雾锁金门桥，雪掩银河路，三藩市现影颇靓

第一章 两大豪富

中外传说中，都有“水晶宫”的存在，而且水晶宫作为大海主宰者的宫殿，说法也一样。不过在中国的传说之中，水晶宫更具体了一些。

在中国的传说之中，水晶宫是海神的居所，中国传说中的海神是龙，所以，水晶宫又称为“龙宫”——这个名字更适合，因为水晶宫这种称谓，很有点于不伦，水晶是个固体，海水是液体，两者不能相提并论。

当然，从文学的角度来看，水晶宫的称谓，更具美感——任何生物，实际上都无法在水晶之内活动，所以那是文学的想像。

龙，作为海神，在中国的传说之中，称为“海龙王”，声名听来显赫，可是在神之中，地位并不高，受命于“天庭”。最特别的是海龙王有名有姓，统姓敖，东海龙王是敖东，西海龙王是敖顺等等。

听来，两者好像并无不同，都是浸在水中的。

这种情况，对龙来说，当然不成问题，对龙王手下的虾兵蟹将来说，也不成问题，因为他们本来就是水族，可以在水中生活。

可是对外来者来说却有点不可思议了。因为外来者未必是水族，不生活在水中，那么到了龙宫之后，如何生存呢？

神话虽然大都“不求甚解”，但是至少也要在想像之中通得过。到过龙宫的外来者不少，其中著名的，有孙悟空这个生自石

中的猴子，他在龙宫的宝藏之中，找到了他的兵器“金箍棒”，能大能小，威力无比，大到可以作宫殿的柱，小到可以藏在耳朵之中。龙宫中珍宝无数，这“定海神针”在被孙悟空发现之前，根本无人能识。

孙悟空不是水族，如果他在龙宫之中的活动、饮食、对话，全在水中进行，未免有点不可思议。

除了孙猴子齐天大圣，还有哪吒，也曾大闹龙宫，其时哪吒还未成仙，没有齐天大圣的神通，他是如何在水中和水族一样生存的呢？

还有一个凡人也曾到过龙宫，后来，甚至娶了龙女，就成了龙宫女婿。这个凡人叫柳毅，著名的故事《柳毅传书》，就是说他受了龙女之托，下洞庭湖，送信给洞庭龙王的故事。

凡人到了龙宫，如果龙宫全是在水里的，那更加难以设想了。

所以，有必要假设另一个可能，水晶宫并不是漫在水中，可是，那是水下的一个空间——通过水，到了水晶宫，水晶宫并不是浸在水里，而是在水中的空间，这个空间之中，有适合生物生存的空气。

如果是这一种情况，非水族自然可以在水晶宫中生活自如了。

问题是，在水中，是不是会有那么大的一个空间？

或云：神话毕竟是神话，何必深究。但神话是人想像出来的。而人的想象力，又来自形形色色的自然现象，所以，寻根究底一番，也很有意思的。更何况，这一番长长的开场卷，和这个故事，有颇为密切的关系，并不是全无关连的题外话。

好了，这就开始说故事。

我本来认识的豪富只有一个——我所指的，是真正的豪富，并非一般小商人。

这个豪富，和我的交情很深，他的名字，也不止一次，在我的记述中出现过，他的名字是陶启泉。

近来，我又认识了另一名豪富，这位豪富更是富有传奇性，我甚至不方便写出他的姓名来（即使是假名），所以只好称之为“大亨”。

在《遗传》这故事之中，我详细地写了这个传奇性人物，这里只是极简单地介绍他一下。大亨不但雄于资，而且豪于势，对不少国家，他有很大的政事和军事的影响力，甚至操纵力量，和陶启泉是纯商人不同。

对于大亨这样厉害的人物，尽管他的传奇性十分吸引人——他是成吉思汗的后代，体内有着这个大蒙古皇帝的遗传因子，但是，我不善于和这样的人物来往，所以自《遗传》这个故事告一段落之后，我并没有和他继续保持来往，他通过秘书处，好几次邀我参加一些聚会，都被我拒绝了。

至于陶启泉，我和他的有来往，是相熟的朋友。

这个故事，就从这两个超级豪富开始——不，应该说，从其中的一个开始。

那天晚上，我正在整理一些有关传说中由其他生物（甚至植物）转变为人的资料——这种情形，统计“成精”。转化成的人或人形的生物，也被统称为“妖精”，这是一个很有趣的课题，我还不是无缘无故研究它们的，只不过那全然和本故事无关，所以不必多说。

陶启泉突然来到，手提美酒两瓶，其一激烈，一进门，就被红绫劈头抢了过去，笑呵呵道：“多谢了，可惜只有一瓶！”

看陶启泉的神情，像是想解说一番这酒如何珍贵、如何难得，可是他还没有开口，红绫随手一拗，早已把瓶头“咄”地拗断了，一仰脖子，把一瓶酒全部灌进了口中。陶启泉看得目定口呆，自然也出不了声。

在红绫这个野人面前，陶启泉的行动，也孩子气起来，他把另一瓶酒藏到了身后，唯恐红绫再来抢。

红绫一抹口，笑道：“你那另一瓶酒，太淡，只合你和爸喝，你放心，我不会抢。”

陶启泉来过不止一次，所以红绫和他，很是熟悉。我在楼上，听到了声息，一面走出书房，一面叫：“快请上来，迟一会，什么淡酒，她也照抢不误。”

陶启泉果然连跑带跳上楼来，红绫呵呵大笑，一拍手，那神鸟扑簌簌的飞来，停在她的肩头，一人一鸟，扬长而去，简直是艺人风范，叹为观止。

陶启泉上了楼，开了那瓶酒，徐徐地喝着，说些不相干的话。我知道他的脾气，深思熟虑，就算和我全无利害关系，只是纯朋友，他也一样要想清楚了。才会转入正题。

对于他这种作风，我颇为不耐，所以每次都是我先开口，这一次也不例外，我道：“有话请说——”

他不等我再说下去，就作了一个手势，阻止了我的话，他还是思索了两分钟，才道：“听说你认识‘大亨’。”

他这样一说，我不禁大奇，望定了他，一时之间，说不出话来。

因为从话中听来。他反而像是不认识大亨。两个超级豪富，居然会不认识，这自然有点难以想像。

陶启泉看出了我的疑惑，他解释道：“当然不是没有见过面，可是绝对没有一次超过三句对话——双方都有自己一定的地位，不必刻意去结交对方，而且也不可能在商务上合作，没有人愿意当合作者，也没有人有资格居中作介绍人，所以，便一直如同陌路。”

他的解释，很合情理——两个顶尖人物，当然很难走在一起。而且，也没有什么人敢拉拢他们，谁也无法猜透豪富的真正

心意，自然多一事不如少一事，要不然两大富豪之间，（要是发生了什么事情，有人敢拉拢他们，）若是生出了什么龃龉，怪罪下来，就大大地不妙了。我点了点头：“有过一段交往，可是谈不上有交情，和你不同。”

陶启泉大是高兴：“听说他下贴子请你十七次，你一次也没有去。

我闷哼了一声，瞪了他一眼：“你倒调查得清楚。”

陶启泉忙道：“我……我的意思是，他分明有意结交你这个朋友。”

我冷笑道：“只怕是你有意结交他这个朋友吧。”

陶启泉有点不好意思，但是也坦然承认：“是，我想进一步认识他，想通过你，和他交往。”

我摊手：“我哪有这么大的神通。”

陶启泉道：“有，你请他赴宴，他一定会来，我也是客人，这不就成了？”

我皱眉：“这……我一生不请阔人，未免强我所难了。除非你有充分的理由。”

陶启泉道：“好，有一件事，我自忖难以独立完成，所以要和他合作。”

我一听之下，不由自主，伸手挖了挖自己的耳朵，几乎怀疑自己听错了。

这虽然是令人诧异的事，这世上居然还有陶启泉这个大豪富能力难以完成的事，要找人合作。

我在一呆之后，自然而然地问：“那是什么样了不起的大事？”

陶启泉并没有立刻回答，他也知道这样做会惹起我的不快，所以他道：“我且先不说，卖个关子。我先问你，你是不是愿意作一次介绍人，介绍我和大亨好好地见一次面？”

我还是表示不满，闷哼了一声，并不正面回答，陶启泉叹了一口气，摊了摊手：“好，我说，我要进行的一件事，独立难支，需要合作，考虑下来，大亨是最好的合作对手。”

我冷冷地道：“这一点，你好像已说过了。”

陶启泉又道：“这种事，涉及人类历史上最大笔的财富——找到这笔财富，意义不单在于财富的本身，而且有巨大的历史文化的意义，是人类历史上的一件大事，千百年之后，后人不会记得我陶启泉曾拥有多少财富，但是会记得我做过这桩大事。”

我讽刺性地鼓了几下掌：“伟大！伟大！听起来，你象是想去发掘什么隐藏的宝库！”

陶启泉一扬手：“卫斯理，你一语中的，你认为当今隐藏的宝库中，最大的是那一个？”

看到陶启泉这种神采飞扬的样子，我不禁感到好笑，世上有不少人做着发掘宝藏的梦，想不到陶启泉这样的大豪富，也会如此。

虽然，发掘宝藏是很吸引人的行为——宝藏主人千方百计，巧取豪富，不知花了多少年月，积累起来的财富，一下子呈现在面前，这里何等的赏心乐事。

但是，发掘宝藏这种行为，在某种程度而言，也和做梦差不多。大多的例子是，经过了千辛万苦，结果是一无所获。

我本人的经历之中，和宝藏有关的极多，寻宝本来说法是冒险生活中重要的一环。我经历过的最大宝藏，是《仙境》这个故事之中，我到的那处地方，拳头大小的钻石，如同河滩上的鹅卵石那么多，只可惜到后来，也是一场空欢喜。

所以，我对于陶启泉的问题，并不大热忱，只是淡然道：“我不知道——也劝你别太热衷了，你所想的，可能距离事实极远。”

我也说得够委婉的了，可是陶启泉却热衷不减，他道：“你

且听我说下去。”

他甚至兴奋得搓了搓手，一字一顿道：“你认为找到成吉思汗墓，可不可以算是找到了最大的宝库？”

我听了之后，先是呆了一呆，接着，我不由自主的叹了一口气。

近来，有关“成吉思汗墓”，我已经有了不少经历，陶启泉恰好提出了这个问题。而且，近年来，国际上企图找出成吉思汗墓的欲望越来越炽热，不少国家的专家和财团，都在蠢蠢欲动，有的甚至声称已经掌握了确切的资料云云。

我当然知道，这些人全是在痴人说梦，反倒是我，真的知道不少有关成吉思汗墓的独得之秘——我并无意去发掘它，资料之得来，也是偶然的，是和一组外星人有关，我把这组外星人称之为“一二三四号”，有关我和他们的交往，我已记述在好几个故事中，曲折复杂无比，无法作出简介。

成吉思汗的基地所在，居然牵涉到外星人，其牵涉之大，可想而知。

而今陶启泉忽然提了出来，我自认为颇知内情，又不以为陶启泉知道什么，所以只感到好笑。

我斜睨着他：“当然可以算是最大的宝库——不过据我所知，宇宙之中，有的小行星，整个星体都是钻石，你何不动动脑筋？”

陶启泉知道我在讽刺他，便道：“你的提议不错，可是，那太可望而不可及了。”

我“哦”地一声：“原来成吉思汗墓，不但可望，且是可及的。”

陶启泉的回答，出乎我的意料之外，他极其肯定地道：“正是。”

我吸了一口气，正色劝他：“最近，世上有不少人，声称掌握了成吉思汗墓的秘密，但那都不是真的——金钱方面，你损失

得起，但是最终的失望，却是败兴得很。”

陶启泉对我的忠告，大摇其头：“事情完全不是你想像的那样！”

我坐了下来，舒服地喝着酒：“好，那是怎样的？”

陶启泉也大大地喝了一口酒：“据记载，当年营建成吉思汗墓的所有工人，超过三千人，结果全被两千士兵杀死，而那两千士兵，在调防之中，又被其他的士兵杀死——这种可怕的情形，重复了三次，或者更多，到完全没有知道墓地的秘密为止——”

我好不容易等他讲完这段话，才道：“我不想听历史传说，历史传说太多了，说之不尽，我只问你一句，成吉思汗墓在什么地方？”

陶启泉直视着我，一字一顿：“不是在什么‘地方’，它不在地上。”

我一听得他这样说，也不禁一怔。

我知道，成吉思汗墓原来并不在地上或地下，而是在海底，若不是通过了那组外星人，我也不会知道这个天大的秘密。

如今陶启泉也这样说，难道他也掌握这个天大的秘密。

陶启泉凑过来，压低了声音：“墓，和地无关，是在水里！”

我望定了他，沉声反问：“是温宝裕告诉你的？”

需要说明的是，我和陶启泉见面之际，我的那几个和成吉思汗墓有关的经历，还没有整理出来公开发表，所以我想到那可能是温宝裕告诉他的——自然，等我公开发表之后，人人都知道这个秘密了。

我一问之下，陶启泉反倒大是奇怪：“温宝裕？他知道什么？”

我一时之间，倒不知道如何回答才好，就在这一犹豫间，陶启泉为人何等精明，鉴貌辨色，已看出了一些苗头来，他机警地问：“卫斯理，是不是你对于成吉思汗墓也知道了一些什么？”

这个问题，我更不回答，所以又是一阵子犹豫。陶启泉竟象

是已从我这里得到了肯定的答案一样，亢奋得双颊绯红，频频击掌：“太好了！太好了！我本来就准备要请你出山，有你参加，必事半功倍！”

我叹了一口气，由于他的心情实在太兴奋了，所以我不得不向他泼冷水：“全世界的人，都想把成吉思汗的墓找出来，而每一个人都以为自己能把它找出来，不单是地球人，甚至还有外星人！”

陶启泉听了我的话之后，陡然怔了一怔——我那一番话的重点是在前半段，可是他却着重最后两句，竟至于大是恐慌：“外星人！要是他们也来插一脚，那我们岂不是希望渺茫之至。”

陶启泉大不以为然：“那不见得。卫斯理，你的首要任务，是外星人的行动，破坏他们的计划。”

我叹了一口气：“那我不必做什么工作。回为我知道，外星人对之，兴趣不大，地球人心目中最大的宝库，对他们来说，不值什么！”

陶启泉眨了一会眼睛，忽然神情又大紧张：“你知道多少？”

我道，“说起来复杂无比——你又知道了多少？”

陶启泉压低了声音：“有一个人，他从成吉思汗葬处来——正确他说，是他到过成吉思汗的葬地！”

我一时之间，没有留意他使用了“葬地”这样古怪的字眼，我直接的反应是：“这个人是骗子！”

陶启泉呆了一呆：“可是我却相信他。”

我盯着他看了一会——陶启泉在事业上如此成功，当然有过人的眼光，我不想说他上了当或受了骗，但是有人自称到过成吉思汗墓，这非要有极基确鉴的证据，方能使我相信。

我问：“这个人在哪里？”

陶启泉的回答，令我啼笑皆非，他道：“这个在神经病院中。”